

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7 日上午通过通讯方式召开，应有 9 名董事参与表决，实有 9 名董事参与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与会董事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；

因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了变更，需要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重新调整，以便上述专门委员会正常工作、履行职责。调整后的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由 5 人组成：

召集人：赵磊

成员：綦建虹、郝文彦、谷国庆、梅建平

2、审计委员会由 3 人组成：

召集人：李明

成员：梅建平、姬兴慧

3、提名委员会由 5 人组成：

召集人：谷国庆

成员：赵磊、王森、梅建平、李明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人组成：

召集人：梅建平

成员：王森、李明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）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议案》。

因个人家庭原因，公司财务总监张萌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职请求。公司董事会经研究，同意张萌先生的辞职请求，并对张萌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努力、认真负责的工作精神和良好的工作成绩予以肯定并表示感谢。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同意聘任袁敬女士任公司财务总监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）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）

特此公告。

松辽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 月 8 日